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科員 史郁萱

電話：0422289111#55103

電子信箱：yuhuan320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北屯區文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學字第11400329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_114003291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臺北市立大學辦理114學年度國民小學專任輔導教師
學士後教育學分班招生簡章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立大學114年4月11日北市大師培字第
114600862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學士後教育學分班招生簡章已公告於臺北市立大學師資
培育及職涯發展中心網站，網址：<https://cte.utaipei.edu.tw/>，本簡章不另行販售、請自行下載詳閱。
- 三、有關招生簡章，摘要說明如下：
 - (一)招生人數：50人。
 - (二)招生對象（報考資格）：教育部立案之國內大學或獨立
學院畢業，取得學士學位，另須符合以下資格之一：
 - 1、畢業於我國公私立大學心理、輔導、諮商相關系所。
 - 2、具備諮商心理師證書。
 - 3、具備臨床心理師證書。
 - (三)招生方式：採筆試甄試入學，筆試成績占100%。

輔導室 收文:114/04/16



1140001874

有附件

(四)報名方式：一律採通訊報名，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
(五)修業年限：修業年限至少2學年(114學年度第1學期至115學年度第2學期，共2年4學期)。臺北市立大學得因課程調整需求，保有異動之權利。

(六)教學地點：臺北市立大學博愛校區公誠樓3樓。

(七)本案如有疑義，請逕洽臺北市立大學翁小姐，電話：02-23113040#8352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局學生事務室

